

焦作市科学技术局文件

焦科〔2023〕18号

焦作市科学技术局 关于印发《焦作市种子企业培育工作方案》的 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科工局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科创局：

现将《焦作市种子企业培育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。

2023年5月17日



焦作市种子企业培育工作方案

围绕“依靠创新驱动转型、依靠人才支撑强市”，走出一条焦作特色的新路子，市政府决定培育一批拥有独创技术、具有较强创新发展潜能、市场发展前景良好的种子企业。为加快推进种子企业的培育壮大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和市委、市政府关于科技创新的工作部署，推动政策、人才、技术、资金、服务等创新要素向种子企业聚集，培育壮大一批种子企业，为焦作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。

二、2023 年任务目标

全年力争培育 100 家以上种子企业，其中，沁阳市、孟州市、武陟县、中站区、示范区各 15 家，温县、修武县、博爱县各 10 家，解放区、山阳区、马村区各 5 家。

三、种子企业认定条件

- (一) 主要产品科技含量高；
- (二) 有一定的投资量，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 2000 万元；
- (三) 有较好的市场前景，符合未来产业发展方向；
- (四) 以三到五年上市为目标；
- (五) 有成熟的专业运营团队。

四、具体措施

(一) 围绕认定的科技型中小企业，筛选一批种子企业。

(二) 围绕主导产业，在新材料、新能源、电子信息、高端装备、绿色食品、现代农业等领域，招引一批种子企业。

(三) 围绕骨干企业，在新产品开发、产业链延伸等方面衍生一批种子企业。

(四) 围绕高校院所，在成熟科技成果转化中培育一批种子企业。

五、激励政策

(一) 强化对接服务。各县（市、区）对种子企业实行重点联系制度，倾听种子企业需求，协调解决种子企业在发展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。

(二) 给予财政经费资助。全面落实研发费用加计扣除、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，激发种子企业创新内在动力。

(三) 加大对种子企业科技创新支持。优先支持种子企业设立工程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，优先支持种子企业申报省市科技计划等。

(四) 强化科技金融支撑。市科技贷优先支持种子企业，各县（市、区）要主动协调有关基金大力支持种子企业。

六、保障措施

(一) 强化组织领导。各县（市、区）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立即行动，强化入库种子企业的精准服务，帮助种子企业准确掌握并及时享受各项优惠政策。

(二) 严格督查考核。经常性会商督查各县(市、区)对种子企业培育情况,切实提升培育工作质量。

(三) 加强宣传推广。各县(市、区)要加大对种子企业培育工作的宣传力度,面向广大科技型企业、高校院所和科研人员加大宣讲工作,选择推广一批典型经验,为种子企业成长和培育工作营造良好氛围。